# 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《体育总局落实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司、局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﹝2019﹞14号）的要求，进一步推动体育总局政务公开工作，增强公开实效，现将《体育总局落实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体育总局办公厅

2019年7月12日

体育总局落实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

2019年体育总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14号）要求，紧紧围绕体育中心工作和公众关切，加大公开力度，健全公开机制，优化服务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

一、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

（一）加强重要政策解读。围绕社会关切、群众关心、媒体关注的重要体育政策文件、重点工作、重要赛事以及重大事件，相关主办部门要积极通过新闻发布会、例行吹风会等方式，围绕产生背景、信号导向、主要任务、后续安排等内容进行精准解读，及时准确释放权威信息。相关主办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要承担起把关定调、带头解读、信息发布等职责，掌握节奏、把握力度，主动引导舆论，稳定社会预期。（宣传司牵头，各相关司局配合落实）

（二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进一步提高体育领域中热点事件、敏感事件、突发事件的舆情回应意识，建立健全舆情监测预警体系，把握好时、效、度，及时对苗头性、倾向性舆情加强源头厘清、热度研判和风险评估，做到妥善处置、有效回应，赢得群众理解与支持。加强体育总局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，适时发布权威内容，做到正面回应、解疑释惑、快速引导。主动与宣传、网信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、协同联动、快速反应等机制，积极与新闻单位加强沟通联系，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（宣传司牵头，各相关司局配合落实）

（三）丰富解读回应形式。在确保准确性与权威性的基础上，探索长图海报、短视频、H5等可视化、互动化展现形式的创新运用，提高客观数据、生动实例等直观化、形象化素材内容的使用占比，让解读有意思、接地气，让内容全方位、立体化，让群众能理解、易接受，不断提升解读回应效果，为体育工作健康稳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。（宣传司负责落实）

二、强化权力监督，聚焦政策落实

（一）推进体育领域重要决策预公开。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，相关主办部门要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、决策依据等，通过听证座谈、网络征集、咨询协商、媒体沟通等多种形式，广泛听取意见。（办公厅牵头，各相关司局配合落实）

（二）加强体育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体育规划主动公开，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，均及时公开。对新出台的政策法规文件，及时在相关媒体和政府网站公布，通过答记者问、署名文章、专家解释等多种形式进行政策解读。定期清理各类政策法规文件，公布立改废情况，通过体育总局政府网站“体育政策法规文件检索系统”平台上进行调整和公布。进一步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，对涉及公共利益、公众权益、社会广泛关注的建议和提案复文进行全文公开。（办公厅、政法司负责落实)

（三）加大体育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信息公开。及时更新和维护体育总局行政审批事项目录、办事指南、流程图，依法公开行政审批结果信息、确需保留的体育总局证明事项清单、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和行政检查事项实施清单等信息。统筹体育总局系统批准审核事项的取消、下放、调整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不断优化服务。（政法司负责落实)

（四）深化重点体育工作信息公开。

（1）围绕全面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公开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根据《“健康中国2030”规划纲要》和《全民健身计划（2016-2020年）》所列的任务和目标，主动公开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、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开放、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、各类群众体育赛事活动、第五次国民体质监测、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运动水平等级标准、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（县）创建工作、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等方面信息。（群体司负责落实）

（2）围绕全力做好竞技体育工作推进公开。围绕备战东京奥运会、北京冬奥会和卡塔尔世界杯预选赛三大任务，公开国家队训练备战相关信息。主动公开2019年度全国竞技体育成绩，世界冠军、世界纪录统计情况，体育运动荣誉奖章授予情况，运动员技术等级等方面信息，为各省（区、市）竞技体育工作提供指导。（竞体司负责落实）

（3）围绕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，进一步完善青少年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进公开。做好《关于促进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规范青少年体育培训机构服务的指导意见》、《青少年体育器材安全通用技术规范》、《中国青少年体育发展报告》等文件研制发布工作，主动公开第二届全国青年运动会、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活动、青少年体育工作者培训、青少年国际交流活动等相关信息。及时宣传青少年体育发展取得的新成效，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积极参与体育锻炼，增强青少年体质，夯实体育发展基础。（青少司负责落实）

（4）围绕大力发展体育产业和体育文化推进公开。一是积极推动《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》、《关于加快发展健身休闲产业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关于加快发展体育竞赛表演产业的指导意见》等文件贯彻落实情况相关信息的公开，积极培育扶持市场主体，鼓励和引导市场主体积极开发新的体育产品、打造自主体育赛事品牌，不断满足大众在健身和培训、赛事和活动参与、时尚体育运动体验、高水平赛事观赏、体育旅游等方面需求的数量与质量。引导和推动国家级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健康、规范、高质量发展，主动公开有关国家级运动休闲特色小镇试点项目资格取消的信息。二是要运用个性化制作、可视化呈现、互动化传播方式开展宣传体育文化。在赛事活动中更多融入体育文化，大力弘扬中华体育精神，为体育事业发展注入强大精神动力。鼓励引导社会各方开展体育文化精品创作，充分发挥体育精神在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积极作用。（经济司、宣传司负责落实）

（5）围绕社会关注事项推进公开。一是认真做好财政资金信息公开，按要求及时公开部门预算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、彩票公益金使用、政府采购情况等信息。二是做好反兴奋剂工作的信息公开。三是做好体育单招、优秀运动员免试入学、成人运动训练招生等相关招生、审核、录取和教练员岗位培训等信息公开。四是做好全国体育市场黑名单信息公开。五是做好体育总局扶贫工作信息公开。六是做好体育总局决策咨询项目、重大科技项目相关工作信息公开。（政法司、经济司、科教司、机关党委负责落实）

三、优化服务功能，加强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加强体育总局政府网站建设。加强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，做好网站域名清理、整合等工作，通过合理设计栏目、丰富公开内容，优化网站功能，做到访问便捷、界面友好，满足公众网上浏览、办事、咨询等需求。二是根据国务院统一部署，深入推进体育总局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及时梳理更新并公布公共体育服务事项相关内容，推动服务事项实现“一网通办”。（办公厅牵头，各相关司局配合落实）

四、提升工作质量，完善公开制度规范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进一步理顺和完善体育总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体制机制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定期研究推动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，切实增强公开意识和能力；动态更新调整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；及时更新和完善体育总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；进一步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规范工作制度和流程，保障公众依法行使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（办公厅负责落实）

体育总局网站2019-07-19